

## 我的成長、掙扎、與抉擇(下)

李瑩英(台大數學系教授)

[Part I](#) (刊登於本電子報 008 期，請點入閱讀)

### Part II

在申請到獎學金的學校當中，我原選擇到普林斯頓大學，但因為學習領域的關係，出國前改變心意，轉往史丹福大學。我非常努力，也因為全心投入，不但重拾兒時熱誠，同時深深感受到學術研究帶給自己的喜悅，並在第 4 年獲得全美 Alfred P. Sloan Doctoral Dissertation Fellowship 的肯定。另一方面，我和男友費心地維持長距離的戀情，我的獎學金以及他的薪水，大部分都花費在越洋電話(那時很貴，好像 1 分鐘 2 塊多美元)以及飛機票。雖然我很喜歡美國的學術及生活環境，但長時間的分隔兩地，讓我覺得有責任趕快返國，加上獨自 1 人在國外面對許多事物，還要維持長距離關係，同時與母親抗戰中，雖然因為沒有立即性，與母親的衝突並不大，但總是有些疙瘩及隔閡，這一切都讓我感到疲累。我 4 年完成學位，在沒有詢問任何師長朋友的意見及建議下，我執意只到普林斯頓高等研究院工作 1 年，便要回台灣。這是我在學術路上第 1 個關鍵錯誤，我應該虛心地請教別人的意見，在國外多磨練幾年，讓自己的能力成熟一些，同時建立好 connections，這對自己以及台灣的學術發展，都比較有幫助。高等研究院的 terms 很短，4 月 1 日就結束了，加上自己歸心似箭，冬天還回台灣一趟，我並沒有好好把握這個重要機會，多認識及熟悉同一年在研究院的許多知名數學家及未來明星。

經歷了許多事後回首前塵，我發現面對問題的態度，以及危機處理，才是影響後續發展的最大關鍵。唯芳在前幾期的文章中提到她的經驗，很佩服她能採取非常有效而且正面的方式，處理遭遇到的困難。我好像一直沒發展出這份能力及技巧。能誠實地面對自己，忠於自己的選擇，是我的最大優點，但缺乏彈性，不曉得割捨及放手的重要，遇到問題只會靠意志力蠻幹，當意志力無法支撐或解決時，便束手無策，任自己浮沈其中，讓我這一路走得特別辛苦。雖然在重要的事情，我有時會很堅持自己的想法，但實際上對於大部分的事務，我常是隨和地順著其它人的意見。小時候，由於母親總是為我著想，加上我大多沒注意到別人的想法，所以這樣的習慣，並沒有造成太大的困擾。但隨著年齡的增長，我的形象逐漸轉變成「善體人意」，不習慣在小事衝突及對抗(很費神耶)，常帶給我很大的負擔及心理壓力。由於很清楚週遭人的意願及想法，意見不同，必須在心底天人交戰，對抗掙扎的機會便增加許多，無論最後是無奈的拂逆對方或勉強的委屈自己，都讓我不愉快。

我沒有考慮周詳及作好準備規劃，一回台灣就讓自己陷入多重困境當中。第一個

困境是，新科博士正要開始完全的獨力研究，有許多事需要學，也有許多能力需要磨練及發展，而第一次教書不但需要花許多時間準備，還會將時間切割成零星的片斷，這是在學術路上辛苦而且關鍵的時期。另一個面臨的困境是，家庭與工作的衝突與平衡，我回國後不久結婚，2年後生產，這些都需要我許多精神和心力，以致像蠟燭兩頭燒，疲於奔命。再一個困境是，我沒意識到由於長期分隔兩地，我和男友的許多想法和經驗已經不同，我們需要時間再熟悉，也需要時間取得我母親的完全諒解和接納。馬上進入婚姻，讓我們少了一段重要的緩衝時間，更嚴重的是，我們和他的家人住在一起。來自不同家庭背景的兩個人，即使相戀多年，一旦共同生活，還是有許許多多要調整的地方，必須經過一段辛苦的磨合期，才能逐漸適應，並建立一套穩定的互動模式及新的家庭文化。對於平等的兩個人，習慣不同時，還能透過討論或拉距戰後解決，但如果是1個人孤身進入另一個大家庭，由於力量懸殊，很抱歉，有問題、必須改變的，只有你自己。我們兩個的家庭文化及互動模式很不相同，甚至南、北部的閩南話說法也不同，自己習慣的一切，似乎一夕間，全變成錯的，必須改成另一個樣子。我家很少發生衝突，即使心情低落，也不會影響到其它事務，或對家人發脾氣，許多事不用開口，其它人自然會為你著想考慮。他家的文化卻是很不同，言語上的針鋒相對是常態，所有的情緒都寫在臉上，父母與子女間，也不例外一律平等。笑臉迎人，可能會撞到一堵牆，說話要大聲、用搶的，否則可能沒人會聽，但大家似乎毫不在意，發過脾氣後，一下子就雨過天晴，親密如昔，而這一切卻讓我的情緒受到很大的干擾及波動。我受的庭訓，是尊敬順從長輩，看到婆婆忙或很累時，我無法袖手旁觀(其它人好像沒感覺，除非大聲提出要求)，但自己卻可能還有許多更重要的事情要處理，大學教職的工作時間深具彈性，不注意保持原則，任由其它事物侵入，許多寶貴的時間常常就這樣一點一滴流失了。

我雖然回到台灣，但期待自己能和在美國頂尖大學的過往朋友有相同的研究表現，這帶給我很大的壓力，即使持續努力，卻是效率不高，特別其中一個我很想完成的計畫，遲遲無法突破，與國外同僚的學術成就，似乎距離越來越遠，也感覺逐漸被推離學術中心。在工作上吃力地摸索及孤軍奮鬥，回到家中沒有屬於自己的空間，也無法放鬆安歇，這讓我的身心更加疲累。我先生無法理解我為什麼有那麼多情緒，認為一切都是我自尋煩惱，我的埋怨、不滿及爭吵越來越多，而在大家庭的庇護下，傳統的男女分工不公更是無法憾動。由於曾經為這分感情付出許多努力，對比於過往的契合及甜蜜，失落及挫折也更深。工作與家庭的分身乏術，時間永遠不夠用，加上寄身於大家庭中，與朋友日漸疏遠，聯繫也越來越少，我逐漸陷入一個惡性循環，不但愛的行囊完全枯竭，內藏的剛毅性格也逐漸被磨損擊潰。

我在4年後回到史丹福大學訪問3個月，久違的自由及個人空間，讓我終於能透一口氣，也順利解決最想完成的計畫，這個研究成果不但讓我獲得國科會傑出獎

及其它榮譽，也讓我順利升等教授。雖然之前我對自己的研究一直不是很滿意，但現在平心回想及比較，我是太心急了，當時我的研究成果，與美國大部分同輩相比，其實是毫不遜色。完成這項研究，讓我在學術路上再度站上不錯的位置，但我卻還是沒將研究擺在優先，一些錯誤決定以及後續發展，使我無法專心於研究，不但沒能好好利用已經累積的動量，錯失發展的好時機，接下來 10 年的荒廢及停滯，更是讓些許差距變成鴻溝。我 2006 年到西班牙馬德里參加全球數學家大會，有許多認識的朋友獲得大會邀請講員的榮譽，我替他們感到非常高興，卻也懊悔自己錯失了許多時光，其中一個朋友的經歷，更是引發我許多感觸及啓發。不要放棄，是終於能走出一片天空的最大關鍵，有時，你可能必須選擇一條很辛苦，或者非常崎嶇曲折的路徑，但唯有不放棄，持續前進，才有機會抵達目的地。這位朋友和我同一年進史丹福博士班，她攻讀博士期間並不順利，比我晚 3 年取得學位，畢業後由於不景氣，工作也不是找得很理想，有幾年到歐洲做博士後，也輾轉到不同的學校，有很長的一段時間必須和她的男友分隔兩地，但她不氣餒，也不放棄，終於做出非常傑出的研究工作，也獲得許多肯定。我的起步比她順遂許多，曾經有很好的機會，卻沒能好好把握，而自己處理問題的態度，不但沒能在遇到困難及挑戰時茁壯成長，反而讓困境無限擴大，甚至將自己完全淹沒。

我的母親對我照顧得無微不至，付出全部心力，這是我所認識的母親角色。但當我身為母親，我卻沒辦法做到如此，我有自己的工作生涯，有許多想做的事，罪惡感、愧疚感與壓力焦慮，常如影隨形交織在一起。我想扮演好每一個角色，但事實上我無能為力，「自我」更是很輕易在其中被遺忘。有很長的一段時間，我找不到生命的出口，也無法安頓自己，我不快樂，因此我也沒辦法帶給別人快樂。但事實上在這段時間，除了抱怨與不滿外，我沒什麼積極作為。經過很久以後，我才真正體會到很多事其實是一個選擇，我們必須要能接受現狀，卻也不要放棄夢想及希望。我從不曾抱怨過自己的家庭，也不曾希望它有所不同，因為它是我與生俱來的一部分；我有嚴重的脊椎側彎，動手術矯正後，上半身打了 6 個月石膏，我沒有怨天尤人或設想如果這沒發生在我身上，我有個缺陷，OK, that is it, 它是我的一部分，不應該再擴大成其它缺陷。我不知道自己何時遺忘這項好的特質，有時心理障礙比現實困境，帶給我們更多影響。當我們接受現實的侷限，承認自己的不足時，我們會更自在地尋求協助，或在其中找到一條並不完美的最佳路徑。我們女性應該將自己的志向及生涯(如果在乎的話)，放在一個明確的重要位置，這並不意謂我們要完全犧牲家庭，如果能重來，我生產後會請育嬰假，但依然自在地找人幫忙照顧，如此我會有更多的時間專注研究，以及陪伴女兒。一些國外男性同僚，也會因為家庭因素或照顧家中小孩，而減少活動或完全避免遠距離及長期的訪問，但他們絕對不會放棄自己的事業，研究依然做得非常傑出，家庭羈絆不應該構成藉口，心態才是最重要。

在徬徨摸索期間想過許多事，情緒起伏像走過死亡的幽谷，其中唯一值得提的是，我投注許多時間在教育。那時社會上對建構式數學，以及 9 年一貫有許多批評，在女兒上小學前，我覺得有必要花時間瞭解她即將面臨的教育制度及內容。花時間閱讀各版本的建構式數學教材，以及 9 年一貫綱要後，我發現許多嚴重的問題，因此寫了一些文章發表意見，也和幾位數學界同僚一起去見當時的教育部長黃榮村先生，提出我們的看法及憂慮，企圖彌補修正已造成的傷害和缺失。從國際比較、綱要修訂、與數學教育界爭辯論述，到後來負責銜接補強計畫，以及擔任國立編譯館教科書審查的主任委員，有 5、6 年的時間，我在這方面的工作份量幾乎是另一個全職工作。雖然這些事瑣碎龐雜，但只要用心而且願意花時間，就能看到成果，由於專注，我的情緒逐漸平復，生活漸漸步入常軌，同時我和先生女兒搬到宿舍，有了完整的獨立空間。

會投入教育改革，主要是基於無法坐視的責任感，但我的本業是學術研究，捫心自問，我在哪件事才是不可取代？我迫不急待返回研究工作，同時因為已錯失許多時間，我更積極地加倍努力，目的不是要超越別人，只希望能利用最後的機會，做一些讓自己滿意的好成果。

對自己的生命我想我還算認真，不斷設法安頓自己及尋找出口，雖然犯了一些錯誤，也曾無力地繳械投降，但這是我的一部分，也或許是個性讓我必需走過的路途。所幸現在大家的壽命很長，雖然已步入中年，我期待自己未來還有一段很長的日子，能讓我驗證心得，並引領一個不同的生活。最後介紹大家一本我去年讀的好書，書名是 Mindset，子標題是 The New Psychology of Success，作者是 Carol Dweck，中譯本書名是心態致勝，我讀的是原文本，後來才知道台灣已經有翻譯本。作者將我們看世界的心態分成兩種，一種是 fix mindset，一種是 growth mindset。抱持固定心態的人，認為人的聰明才智是天生不可改變的，每一件事都是評斷個人能力及才智的指標，失敗及挫折代表的是能力不足，所以他們害怕犯錯，也避免挑戰及做自己沒把握的事。而抱持成長心態的人，認為聰明才智可以透過努力來習得，沒有什麼不可能的事，他們不害怕挑戰，無論成功或失敗都只是幫助成長的一個過程，最重要的是學習本身。作者舉了許多方面的例子，來說明及驗證她的理論，譬如在愛情或婚姻關係中，當發生衝突爭執時，抱持固定心態的人，所浮現的想法是「我們不是完美合適的一對，否則怎麼可能會發生這種事？」。但抱持成長心態的人，不期待找到一個完美，或者完全契合的人，他們不害怕衝突，相反地把衝突視為調整修正的機會，透過這個過程將彼此變成 Mr. or Miss Right。可以想見抱持這兩種不同的心態，最後的發展會有多大的不同。我比較偏向固定心態，或許過去許多事情的懲結，是源於這個看世界的態度，我正嘗試改變成比較積極正面的成長心態。希望你也能從這本書獲益。

## 我的成長、掙扎、與抉擇(上)

李瑩英

我成長於一個女性占多數的家庭，我從母性，從小自由地選擇自己想做的事，真正意識到傳統及文化對自己的束縛，以及所產生的種種衝突，是在步入婚姻之後，也從此開始了一段跌跌撞撞、漫長的掙扎及摸索過程。很多路在走過後，才曉得該怎樣面對及選擇，卻已經不能塗掉，重新來過一次。希望我的故事及經驗，對在相同路上的姊妹們，能有些許的參考價值及幫助…

成長的經驗及背景，往往是形塑 1 個人個性的的重要因素，所以且讓我從久遠以前慢慢談起。固執堅毅的血液或許一直傳承在家族的女性中，故事從我的外祖母開始，她很年輕就守寡了，她毅然擔起生計，獨力扶養遺孤，同時吃齋禮佛直到過逝，共約 50 年。她生了 2 女 1 男，小男孩很小就夭折了，所以這時是 3 個相依為命的女子。外祖母擔著雜貨，徒步到鄰近各村落鄉鎮叫賣，有時路途遙遠，必須在外地過夜。禁不住對母親的思念，我的大姨和當時才 5 歲的我媽媽，有時會一起走好遠、好遠的路，到隔壁的鄉鎮尋找母親。

大姨婚後生完第三胎，因併發症去世，而姨丈再婚後，從此不來往。我的母親爲了照顧外祖母，近 30 歲才結婚，這在民國 50 年算是相當晚婚，而且還是用招贅的方式。母親及父親度過一段快樂的時光，但或許傳統的大男人，忍受不了入贅寄人籬下的感覺，他後來離家出走。母親最終選擇離婚，在民國 50 幾年，離婚還非常少見，而且爲了爭奪子女的監護權，他們一路打官司到最高法院。在這條路上，我也靠「自力救濟」好幾次改變了自己的命運。我 3 歲、弟弟 1 歲時，父親家族中人，趁我們獨自玩耍時，把我們偷偷抱離家鄉，安置在台中的姑姑家(我家在台南縣的鄉下)。母親費了千辛萬苦，終於打探到消息，尋到姑姑家。爲了傳統的傳宗接代，她的第一要務大概是要帶走弟弟，而且這時弟弟從母姓，我從父姓。較懂事的，一見到母親當然就搶先要母親抱，弟弟的哭鬧聲引來其它人，所以很快就被帶離現場，但我即使在暴力下，死也不願意放手，終於撐到路人介入，被母親帶回家去。之後母親帶著我，四處尋找知名律師，打監護權的官司。家中只有一間租來的小店面維持生計，爲了律師費用，常常需要向他人借貸，但一切的努力，終究敵不過社會既有的觀念，在我入小學前，監護權判決給父親，我再次被迫與母親分隔兩地。還是被安置在台中姑姑家，但這時他們已換了住所，我將對母親的思念藏在心底，一朵小花或任何小東西，都可以昇華被寄託成是母親的象徵。母親終究還是尋到學校來，但美麗的容顏已起了變化，原來母親傷心過度，發生了顏面麻痺。一年級下學期，我轉學回家鄉，雖然居住在不同的村莊，但在班上兒時玩伴的引領下，我偷偷跑回家探望母親。秘密終究無法隱藏，但因我固執地不願意親近父親，在一次我生病發燒好幾天後，終於被允許回媽媽

家住幾天。此後，我不願意再回到父親家，好幾次中午放學在烈陽底下的柏油路上，被祖父母強硬要拉回家，但即使襪子及手腳都被磨破了，我還是死命地抗拒，不肯移動。在這段時間我還得躲著 4 年級高大強悍的堂哥，若不幸遇上了，只能靠智取逃過一劫。大人們實在敵不過我的固執，只好放棄，讓我待在母親身邊，同時在我 3 年級時，父母親協議將我和弟弟的姓氏交換，從此我改成母親的姓。

我是母親心頭的一塊肉，她給了我所有的關注，最好的總是留給我。長大後，仔細回想，我才知道我家的環境實在很不好，但我從不曾覺得匱乏，即使我家沒有廁所、浴室，沒有獨立的房間，也沒有書桌，但我有母親滿滿的愛。母親只有小學畢業，從小屬於學校的事，都是我自己作決定，母親全部支持。初中時，我常常朗讀英文給母親聽，即使她完全聽不懂，卻還是耐心的聽著，並給我讚美。我的成績及在學校的表現都非常突出，小學時是個擔任班長的小霸王，初中時雖然班上女生僅是 60 多位同學中的 18 位，但前 5 名我們卻有 4 位，我們一點都不退縮，導師還會私底下要我們幾位女生上課時回答小聲一點，要不然班上男同學會不敢回答。

在我成長的一大部分時間，都是外祖母、母親和我 3 人共同生活。由於外祖母擔心母親以後年老無依，堅持要母親再婚，繼父是個軍人，後來只再添一個小我 12 歲的妹妹，我們女生依然占多數，而我還是保有母親絕對的寵愛。這時的我，任性張狂，不曾壓抑我的感覺，我還挺懷念那個單純、不受外界影響的自己。或許由於青春期的叛逆，雖然我到初三才知道有「聯考」，但因為班上前 5 名的其它同學都要到台北參加聯考，我便也堅持一定要離家北上，母親拗不過我，只好同意。我考上北一女，從此離開家鄉，除了假期外，再也不曾回去定居了。現在我也為人母，才明瞭母親當時給我多大的空間，要是換成我，大概不會同意讓我女兒在高中時，就獨自離家到異地求學。我也不確定這個離家的決定是否正確，我個性轉變的開端由此開始，首先是初中畢業時，聽到班上一位女同學批評我太自我中心，我決定從善如流，加上初到異地，是別人的地盤，沒有任何依靠，凡事還是先觀察再說，我從此逐漸內斂，轉變成「外柔內剛」。

在台北的第 1 年，我住在校外的婦女會宿舍，母親終究放心不下，後來在景美買了房子，外祖母北上陪我，老家卻依舊是租來的破房子，直至我出國留學，賣掉景美的房子後，才在家鄉購買一間二手屋。北一女人才濟濟，在其中並沒有受到太多的注意，而我也正忙著調整城鄉的文化衝擊，以及學習獨立的生活。我的理科傾向非常明顯，選組當然還是我自己作決定，而選擇也是顯而易見的，其間唯一值得提的是被學校推薦領愛迪生獎，以及推薦到好像是第一次舉辦的科學營隊。聯考前，到底要選數學系或物理系作為第一志願，讓我猶豫許久，最後決定填數學系。這時母親反對，她聽說讀基礎科學必須出國深造，所以希望我選擇資訊，她的反對沒有效果，我還是以第一志願進入台大數學系。由於是自己喜愛及

專長的領域，我在數學系如魚得水，渡過一段愉快的時光，也讀得比其它同學輕鬆。

雖然我是班上最好的學生，但我並沒有對未來的計畫，也沒想到要怎樣創一番事業，我身邊沒有典範，只是依著自己的直覺作自己喜歡的事，以及盡力達到一定的水準。我並沒有覺醒領悟到學術研究是我一輩子的生涯志業，也沒有努力紮根作最好的準備，甚至後來還放任許多事物影響自己，偏離這個主要目標。我在小學時，可能比這時候還像個數學家，我自己設計題目，問很多問題，然後自己解答，我也花許多時間思索難題，然後在理清困惑時雀躍不已。孩子真的需要很多時間胡思亂想，我小時候有很多獨處的時間，天窗流瀉下的光線軌跡，及透過我家賣的布，看光的奇怪波浪黑影(干涉現象)，還有閃耀在太陽底下，石頭內石英的漂亮光芒，都讓我著迷而且驚奇萬分，我也還記得自己在想宇宙到底有沒有邊界時，那副理不清頭緒，迷惑痛苦的模樣。但這些喜悅，似乎隨著上國中課餘時間越來越少，而逐漸遠離，消失不見了。

雖然我性向十分偏向基礎科學，情緒卻常擺盪在極端的理性和感性間，即使想不出精彩的言語及文字表達感受，但自認對事物及語言的感受力還相當敏銳。我沒有覺醒到認真看待自己的未來事業，但模糊中有另一個更本能的聲音，在引領我的方向---解答對人生的迷惑，及安頓自己的生命。我喜歡閱讀，因為能進入作者的思想，進入書中人物的生命；我喜歡數學，喜歡聽老師講課，因為透過這門純粹的學問，我與古今中外的人物思緒相通，明瞭他們如何思索及解決這些問題，沒有任何模糊及混淆。這種完全沒有阻隔的心靈交流，最令人欣喜及感動，而愛情是另一個讓人以為最接近這種境界的時刻，所以難怪我們像飛蛾撲火般，讓它成為自己的最大枷鎖。對於愛情，我保持一貫誠實面對自己的態度，不因為別人的追求，或是好奇憧憬，就踏入其中，也不讓外在的因素影響自己的決定。我未曾深思或在心中勾勒出我的 Mr. Right 的影像，是他來到我的眼前，將一切具體化。然而這實在不是應有的正確態度，既然愛情及婚姻在我們的生命中，可能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，我們當然應該抽絲剝繭，仔仔細細想清楚自己的期待，以及怎樣的人最合適自己，該做好什麼準備及努力。如此才不致錯過，即使選擇單身，也才能無所遺憾，知道自己少了什麼，多了什麼。

我在大三上陷入熱戀，愛情的甜美讓我雀躍有如一隻小鳥，踩在雲彩端、身在天堂裡。然而在激情過後，問題及衝突逐漸浮現，我們的個性其實很不同，原先走的路也沒太多交集，他的心力都投注在社團，而我比較專注在學業。他未來想到山上教書，卻設想我應該繼續深造，雖然身陷愛情中的我，嚷著也要到山上教書，卻是更增加他的壓力，1年後他執意要分手。這個決定讓我痛苦萬分，我沒穿戴起任何保護的盔甲，放任哀傷的情緒淹沒自己，整天好像行屍走肉，完全封閉自己，很感謝許多朋友，即使面對我的疏離，卻還不斷帶給我溫情。這時的我，當

然沒準備出國，而是選擇在台灣直攻博士，情緒在 2、3 年後才慢慢平復，並決定申請出國留學。沒想到剛退伍的他，在幾年的心情沈澱後，再度接近追求我，雖然這時我已和另一位朋友逐漸熟稔，但還是選擇回到他的身邊，我不知道如果錯過這次，我以後會不會後悔。

我有個奇怪的特質，就是事情一旦作了決定，就很難再改變，所以出國的申請還是繼續進行。在出國前這一年，我們共同渡過許多非常快樂的時光，也因為走過許多風雨，比以前更珍惜，也更契合。但因為曾經目睹我受到的傷害，我的母親對他十分不諒解，也非常反對我們再次交往。這時我已離家近 10 年，和母親相處的時間少了許多，而因為這件事，又接著跟母親長期抗戰了 6 年，以致我和生命中最重要的人---母親，逐漸產生了一些隔閡。我沒意識到我正失去我最珍貴的資產，當人愛的行囊飽滿的時候，即使遇到困難，也總能充滿勇氣及力量地迎向挑戰。然而當愛的行囊枯竭的時刻，我們卻只感覺到疲累與無力。日後我情緒低落，面臨困境時，即使已和母親和解了，卻覺得很難對她啓齒及吐苦水。這實在是另一個錯誤，也是我們許多女性的共同盲點---We do not ask, ask for help, and ask for another option。

~~~~~ 待續 ~~~~~